

申请成为创新科技署供应商须知

创新科技署备有各類物料及服务的供应商名单。

2. 欲获考虑成为本署的供应商，可向创新科技署一级物料供应员(总部)提出书面申请。名单上的供应商可接获邀请竞投供应有关類別的物料或服务。

申请手续

3. 申请人必须填妥申请表，連同下列资料递交创新科技署一级物料供应员(总部)考虑： -
 - (一) 有效的商业登记证；
 - (二) 最近期的公司简介或年报；
 - (三) 公司纪律守则(如有的话)；及
 - (四) 一份有关目錄及详细的說明书。
4. 申请成为本署供应商费用全免。

注意事项

5. 创新科技署供应商应负的责任
 - (一) 递交正确和最近的公司资料，包括有效的商业登记证(就香港供应商而言)，公司概况及年报，生产线(如有的话)等资料；
 - (二) 应创新科技署的报价邀请报价；以及
 - (三) 在合约 / 订单批出后恪守合约 / 订单规定。
6. 引致规管(例如从创新科技署供应商名单上除名)的情况
 - (一) 报价邀请回应率低；
 - (二) 违反合约；
 - (三) 就履行合约上有关送运 / 服务、售后服务、支援服务和产品质量素方面表现差劣；
 - (四) 破产；以及
 - (五) 牵涉商业诈骗或任何不合乎职业道德的做法。

查询

7. 如对上述申请程式有任何疑问，可以书面向本署查询： -
 - 香港金钟道 66 号
 - 金钟道政府合署高座 47 楼
 - 创新科技署一级物料供应员(总部)
 - 传真：2314 7988
 - 电邮：enquiry@itc.gov.hk